

栾川鸾栖谷（养子沟）新旅游度假区项目一期（EPC）-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YCGC2024-09-14）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洛阳市, 栾川县

一、招标条件

本栾川鸾栖谷（养子沟）新旅游度假区项目一期（EPC）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65487.6 万元，招标人为栾川县漫天星辉文旅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项目概况及规模：本项目为综合性旅游度假景区，景区面积约 2387 亩，拟建筑面积约 18992 平方米（含配套建筑面积），异形非标建筑 101 栋（套）；山地实景动力过山车约 9000m；户外游乐项目约 10 项。建筑以 2-3 层建筑为主，非标建筑为具有特色和专利的异形装配式建筑，地形为山地地形。（以上建设内容和规模最终以政府主管部门和规划建设管理部门最终批复为准）。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栾川鸾栖谷（养子沟）新旅游度假区项目一期（EPC）；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栾川鸾栖谷（养子沟）新旅游度假区项目一期（EPC）)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投标，则为联合体所有成员）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文件中须附证件原件的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2、资质要求：

(1)勘察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备下列资质之一：①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②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工程测量）乙级及以上资质。（投标文件中须附证件原件的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2)设计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有下列资质之一：①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 ②工程设计建筑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③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投标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件原件的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3)施工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投标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件原件的复印件，并加盖

单位公章)

3、投标人拟派项目人员要求:

(1)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要求: 具有有效的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专业壹级注册建造师证书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且承诺在中标后未担任任何在建施工项目的项目经理; (投标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件原件的复印件及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 并加盖单位公章)

(2) 施工项目负责人(施工项目经理)要求: 具有有效的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专业壹级注册建造师证书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且承诺在中标后未担任任何在建施工项目的项目经理; (投标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件原件的复印件及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 并加盖单位公章)

(3) 勘察负责人同时具有: ①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执业资格; ②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投标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件原件的复印件, 并加盖单位公章)

(4) 设计负责人同时具有: ①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 ②相关专业高级技术职称; (投标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件原件的复印件, 并加盖单位公章)

4、根据《河南省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工作实施方案》(豫政办〔2021〕2号)文件,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投标, 则为联合体所有成员)须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 招标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单位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投标时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 (1)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 (2)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 (3)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5) 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 (6)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5、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参与投标, 应满足以下要求:

(1) 投标人可同时具备资质要求中的施工资质、勘察资质和设计资质投标, 也可以由施工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组成联合体投标, 以联合体参加的, 应提交联合体协议书;

(2) 在投标时提交联合体协议并注明牵头人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 并承诺一旦中标联合体各方将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联合体数量最多不超过3家(含);

(3) 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后, 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或子公司的名义单独投标, 也

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视为无效。

(4) 获取招标文件时，应以联合体牵头人的名义获取，并以联合体牵头人的名义递交投标文件，联合体牵头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负责签署本次投标相关资料，其他联合体成员须予以认可；递交投标保证金的，应以联合体牵头人的名义递交，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6、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不合格者，取消其投标资格。；

本项目 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9 月 19 日 00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9 月 25 日 23 时 59 分

获取方式：详见公告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10 月 09 日 10 时 00 分

递交方式：意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栾川办事处, 河南省洛阳市栾川县君山东路（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后院。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10 月 09 日 10 时 00 分

开标地点：意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栾川办事处, 河南省洛阳市栾川县君山东路（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后院。

七、其他

一、招标条件

根据本招标项目栾川鸾栖谷（养子沟）新旅游度假区项目一期（EPC）已由相关部门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栾川县漫天星辉文旅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建设资金为自筹资金，招标代理机构为意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采用勘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模式）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条件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投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 项目名称：栾川鸾栖谷（养子沟）新旅游度假区项目一期（EPC）

2. 项目编号：YCGC2024-09-14

3. 项目概况及规模：本项目为综合性旅游度假景区，景区面积约 2387 亩，拟建建筑面积约 18992 平方米（含配套建筑面积），异形非标建筑 101 栋（套），山地实景动力过山车约 9000m；户外游乐项目约 10 项。建筑以 2-3 层建筑为主，非标建筑为具有特色和专利的异形装配式建筑，地形为山地地形。（以上建设内容和规模最终以政府主管部门和规划建设管理部门最

终批复为准)。

4、建设地点：栾川县养子沟

5、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6、招标控制价：65487.6万元。其中施工控制价17522.74万元，勘察费270万元，设计费11578万元，游乐休闲区8611.46万元，山地实景动力过山车（含基础工程）25499.46万元，异形非标建筑（含基础工程）12426.14万元。（本招标控制价为概算价格，最终价格需等施工图设计完成后编制预算清单，并经审计单位审核通过为准。）

7、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8、招标范围：整个项目招标文件范围内的所有内容；

9、工期：520日历天

10、质量要求：

（1）勘察、设计质量要求：符合相关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设计规范及技术标准；

（2）施工质量标准：符合国家质量验收备案标准；

（3）采购质量标准：符合国家有关规范、标准，满足招标人的要求；

11、安全目标：杜绝重伤、死亡事故；

12、文明工地目标：市级文明工地；

13、扬尘防治目标：严格按照国家、省、市场尘污染防治标准及各项扬尘管控指令，做到达标生产；

14、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投标，则为联合体所有成员）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文件中须附证件原件的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2、资质要求：

（1）勘察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备下列资质之一：①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②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工程测量）乙级及以上资质。（投标文件中须附证件原件的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2）设计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有下列资质之一：①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②工程设计建筑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③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投标文件

中须附以上证件原件的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3）施工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投标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件原件的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3、投标人拟派项目人员要求：

（1）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要求：具有有效的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专业壹级注册建造师证书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承诺在中标后未担任任何在建施工项目的项目经理；（投标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件原件的复印件及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并加盖单位公章）

（2）施工项目负责人（施工项目经理）要求：具有有效的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专业壹级注册建造师证书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承诺在中标后未担任任何在建施工项目的项目经理。（投标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件原件的复印件及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并加盖单位公章）

（3）勘察负责人同时具有：①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执业资格；②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投标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件原件的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4）设计负责人同时具有：①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②相关专业高级技术职称；（投标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件原件的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4、根据《河南省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工作实施方案》（豫政办〔2021〕2号）文件，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投标，则为联合体所有成员）须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招标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单位承诺事项的真实性，投标时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1）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2）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3）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5）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6）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5、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参与投标，应满足以下要求：

（1）投标人可同时具备资质要求中的施工资质、勘察资质和设计资质投标，也可以由施工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组成联合体投标，以联合体参加的，应提交联合体协议书；

(2) 在投标时提交联合体协议并注明牵头人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承诺一旦中标联合体各方将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数量最多不超过 3 家（含）；

(3) 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或子公司的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视为无效。

(4) 获取招标文件时，应以联合体牵头人的名义获取，并以联合体牵头人的名义递交投标文件，联合体牵头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负责签署本次投标相关资料，其他联合体成员须予以认可；递交投标保证金的，应以联合体牵头人的名义递交，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6、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不合格者，取消其投标资格。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请于 2024 年 09 月 19 日至 2024 年 09 月 25 日（节假日除外）上午 8：30-12：00，下午 14：30-18：00 在意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栾川办事处，河南省洛阳市栾川县君山东路（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后院，获取招标文件。

2、方式：报名时须携带“供应商资格要求”中的所有证书（留存相对应的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一套）获取招标文件。

3、售价：500 元/份（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开启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10 月 09 日上午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地点为意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栾川办事处，河南省洛阳市栾川县君山东路（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后院。

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2024 年 09 月 19 日至 2024 年 09 月 25 日。

七、联系方式

招标人：栾川县漫天星辉文旅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栾川县栾川乡养子沟村村委会西

联系人：廖先生

电话：19927548685

名称：意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栾川县君山东路（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后院

联系人：段先生

联系方式：13525965669

意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09月17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栾川县漫天星辉文旅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栾川县栾川乡养子沟村村委会西

联 系 人：廖先生

电 话：19927548685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意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洛阳市栾川县君山东路（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后院

联 系 人：段先生

电 话：13525965669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